

风流家族

【美】丹妮尔·斯蒂尔 著



712.45
8708

【美】丹妮尔·斯蒂尔 著

风流家族

戎 芬 译

贵州民族出版社

1988年6月



风流家族

(美) 丹尼尔·斯蒂尔 著

戎 芬译

贵州民族出版社出版

杭州东南图书公司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浙江良渚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印张：15字数：340千字

1988年6月第1版

1988年6月第1次印刷

ISBN7-5412-0032-8 / I·9

印数：00.001—100.000册

定价：3.60元

内 容 简 介

丹妮尔·斯蒂尔是当前美国家喻户晓的浪漫小说女作家，近年来她的作品一直列入全美畅销作品金榜。此书是她的又一力作。

这部小说描写了美国企业家瑟斯顿一家三代的创业与家庭生活的故事。作品充满着对纯洁爱情的赞美；对事业的执着追求及对生命的讴歌。从一个侧面反映了19世纪末到20世纪40年代的美国社会情况及美国人民生活的伦理观。并突出的塑造了几位典型的女性形象，以生动细腻的女性心理描写见长。

主要人物表：

杰里迈亚·瑟斯顿

——加利福尼亚州最大的水银矿主。

汉娜

——瑟斯顿家的女管家。

詹妮

——杰里迈亚已故的未婚妻。

玛丽·艾·布朗

——杰里迈亚的情妇。

约翰·哈特

——杰里迈亚的生意劲敌。

奥维尔

——杰里迈亚的主顾。

麦梯尔达

——约翰·哈特的已故前妻。

阿米莉亚

——杰里迈亚的女挚友。

伊莉莎白

——奥维尔之妻。

赫伯特

——奥维尔之子。

卡米拉

——奥维尔之女，杰里迈亚之妻。

丹尼

——杰里迈亚矿井的工头。

塞布里娜

——杰里迈亚之女，约翰·哈特之妻。

乔纳森

——塞布里娜之子。

安德烈

——塞布里娜的第二位丈夫。

安东

——安德烈之子。

威廉

——乔纳森之友。

阿登

——威廉之妹，乔纳森之妻。

多米尼克

——塞布里娜与安德烈之女。

第一部

杰里迈亚

“你不能这么做，卡米拉……你会后悔一辈子的。你究竟是为了什么呢？你这个有座城堡的傻子。”

目 录

- 第一部 杰里迈亚……………(1)
- 第二部 塞布里娜……………(185)
- 第三部 塞布里娜的晚年……………(323)

夕阳在苍郁青葱的山丘的那边缓缓地沉落。杰里迈亚站着注视那炙热的金色余辉，以及紧跟着而来的淡紫色暮霭，不由得思绪万千。他是个高个子，肩宽、背直，有两条粗壮的胳膊，微笑起来令人感到温暖。如今，他43岁，发间透出灰白，但他的双手仍然跟年轻时在矿坑里干活时一样有力。他是1860年在那坝谷买下他的第一个矿坑的，这是他自己的主张，因为他是第一个在那坝谷发现水银矿的人。当时他才17岁，只是个男孩子，但是他象他的父亲一样，数年来他的脑子里想的除了采矿，还是采矿。他父亲理查是在1850年从东部过来的，他实现了去西部淘金的梦想。在他到达西部半年之后，就要妻子儿子一起过来，当时，他的口袋里已塞满了金子。不过等到杰里迈亚到达的时候，却是单身一人，他的母亲在途中不幸身死。在以后的10年里，他与父亲并肩工作，先是挖金矿，等到金子挖得所剩无几了，再挖银子。当杰里迈亚19岁的时候，他父亲死了，留给他一大笔连他自己都意想不到的财富。理查把一切都留给了他，杰里迈亚一下子成了全加利福尼亚最富有的男人。

但是，这对杰里迈亚来说，并没有带来任何改变。他继

续在矿坑里工作，与他雇用的工人同甘共苦，买矿，买地，建造，采矿。他的雇员说他有点金术，任何东西给他一碰，都会成功，都会增长，恰如他在银矿产量枯竭之时，又在那坝谷创建水银矿一样。他这个转变做得又快，又明智，别人根本不知道他在搞什么玩意儿。其实他最爱的就是土地，他会用手指抚摸那肥沃的棕色土壤，然后爱恋不已地抓在手上……他爱它的温暖，它的感觉，以及它所代表的一切。他极目眺望远方，望着山丘，望着绿树，望着清新的山谷，望着展延在他眼前如同地毯一般的苍翠草地。他也买了葡萄园，酿了一些好酒。他喜欢土地生产的每一样东西，苹果、胡桃、葡萄……矿石……这片山谷对他要比任何事物，或是任何人都来得重要。在这43年的岁月里，他有35年在这里度过。望着那些起伏低缓的山丘，等他死的时候，他也要葬在这里。他就属于这个地方，也是世上唯一的他想去的地方。无论他去世界上任何一个角落，这里才是他唯一希望居住的地方，就是这个那坝谷。

但是，就在他站在那里的時候，天空转而变为天鹅绒般的紫灰色，他的心则飞得更远。昨天亚特兰大有人出价购买将近一千瓶水银，而价钱也是他喜欢的，但是这人跟他交涉的方式有点不对劲，不知是什么怪异的理由，他总觉得其中另有蹊跷。这笔交易没有任何不对的地方，他也让他的银行调查过那个集团。怪就怪在他接到的这封信，这人的风格令他烦心。他似乎异常的热心，放肆又急进。奥维尔是那个集团之首，若要拒绝此人优厚的条件未免愚蠢，但是……这简直好象杰里迈亚有第六感觉似的。

“杰里迈亚！”他听到汉娜熟悉的声音时微微一笑。她已经为他工作了将近20年。当年她丈夫刚刚去世，他自己的

未婚妻也才因流行性感冒刚死去不久。一天，她上矿场来找他，身上还穿着寡妇的黑衣裳，一边用一双怒气冲冲的眼睛瞪着他，一边用她的雨伞在地上猛敲猛打，“杰里迈亚·瑟斯顿，你的房子简直脏得丢人！”他莫名其妙地望着她，纳闷她是何方来的凶神恶煞，最后总算发现她是他过去一个雇员的姑姑，而现在她正打算替他工作。杰里迈亚的父亲于1852年在他们自己的土地的另一角造了一幢简陋的木板屋，父子俩住在那儿就觉得心满意足了，等他父亲去世以后，他仍然继续住了下去。不过，这以后杰里迈亚的地越买越多，也越买越大，已包围了当初他父亲在那坝谷买的地。当他到了25岁的时候，他渐渐觉得该是娶妻生子的时候了。他要孩子，要一个晚上可以共度良宵的妻子，要再有一个人来分享他偌大的财产。他甚至无暇开始花用他的财富，但他却很喜欢有个人能任他宠，任他爱……一个漂亮女孩，有一对温柔的瞳仁，和一双纤细的手，一张他可以爱的脸庞，一个夜里能使他温暖的身体。他经由朋友的介绍也就认识了这么一位年轻小姐——詹妮。就在他们相识短短两个月之后，他就请她嫁给他，而他也开始为她建造一幢漂亮非凡的房子。房子座落在他的土地的中央部分，一抬眼尽是无垠无涯的景致，就在四株庞大无比的巨树下，交错的枝叶形成一个很大的自然而又壮观的弧形，夏天时也能使房子凉爽怡人。他这幢房子几乎就跟皇宫一样，至少当地人都这么想。房子一共有三层楼，底楼有两间可爱的客厅，一间镶木板的饭厅，一间大而舒适的厨房，还有一个大壁炉，大得连杰里迈亚自己都可以笔直地站进去。楼上有一间小巧美丽的会客室，一间偌大的主卧房，一间供他的新娘用的日光浴室。三楼则有六间卧室，是给他们将来的儿女们准备的，届时等孩

子生下来，就不需要重新加盖房子了。而詹妮也很喜欢这幢房子——高高的窗子上镶着彩色玻璃，一架大而堂皇的钢琴，她将在晚上弹奏给他欣赏。

只是她一直不曾弹过，她染上了1868年秋季流行于那坝谷的传染病，卧病三天之后便香消玉殒了。这是杰里迈亚一生中第一次惨遭恶运，他就象丧失了子女的母亲一样哀悼她。她还不到17岁，如果她不死，她将会是他理想中的完美妻子。他在他的房子里象无头苍蝇似的窜来窜去了一阵子，最后终于绝望地把房子锁了，才又搬回过去他住的破木屋，可是他在那儿也舒服不起来。于是到了1869年春天，他又再搬回原来打算与詹妮共住的房子里……詹妮……他忍不住在他为她设计的房间里走动，忍不住去想象若是她住在那儿会是怎样一番情趣。起初他还常去拜访她的父母，但他受不了他们满脸悲切的神情，也受不了她那不起眼的姐姐望着他的那种饥渴模样。到头来他关闭了他不用的房间，也极少上二楼或三楼去。他渐渐地习惯住在底楼，也设法把两个房间弄得跟他的木屋一模一样，杰里迈亚将其中一个客厅改装为自己的卧室，其他的房间则从来懒得去添置家具装饰。那架大钢琴自从詹妮初来那一天弹过之后，就再没有人碰过一下。为了省事他还把大厨房当作餐厅，自个儿在那里用餐，偶尔也跟顺道过来看他的雇员一起吃饭。他喜欢跟他的手下人一起进餐，让他们觉得顺道来访非常自在。他没有一点盛气凌人的样子，他还记得他的出身，过去他在东部住的是一个又小、又冷的房子；他们穷得要命，整个冬天都冻得发抖；他在坐火车赴西部时，在穿过落矶山脉的途中，就担心他们不会有足够的食物可吃；他与父亲在河里，在尘埃中，在矿坑里并肩工作。如果说他现在手边有一些财富，那也该感谢

他与父亲的苦干。杰里迈亚不会忘记这些事，永远不会……正如他永远不会忘记詹妮……永远不会忘记任何一个朋友一样。尽管这么多年的时间从指间溜走，他也从来没有考虑过再婚。不知怎么，无论他碰到的女孩子多么有吸引力，似乎永远比不上詹妮的甜蜜可爱，或是滑稽逗趣……多年来他仍然记得她的笑声，记得他把房子的进展呈现给她看的时候，她那副屏息快乐的样子。为她建造这幢房子给了他很大的快乐，他把它当成了他们爱情的标志，等她死了以后，它就对他毫无意义了。他任油漆剥落，任不用的房间的屋顶漏水，他也用尽了每一张碟子，每一只瓶子、水壶与每一只盘子，直到没有一个干净的可用为止。据说他睡的客厅看起来不比谷仓好到哪里去，直到汉娜来了，才为他把房子打扫干净。才改变了一切。

他把她从矿场带到家里参观时，她难以置信地怒视着他说道：“瞧瞧这房子，乖乖！”他仍然不能确定要拿她怎么办，不过她却决意要来替他工作。如今她的丈夫已死，她也没有别的事好做，而杰里迈亚需要她。“你是什么，猪吗？”他看见她脸上气急败坏的神情时，禁不住开怀大笑。他已经将近20年没有人来对他婆婆妈妈的管束了，因此也觉得26岁时突然有个汉娜也颇有意思。她从第二天起就替他工作了，等他当天晚上回来，发现他睡的猪窝已经一尘不染，干净得几乎令人沮丧，于是他又努力地替自己打点出一个肮脏的角落，把他的文件摊在整个房间，地毯上弹得到处都是烟灰，还不小心的碰翻了一杯酒，到了第二天早上，才又象他自己原来的房间。这却让汉娜大为失望“如果你再不乖乖的，我就要把你用手铐铐住！还有，吐掉你那支该死的雪茄，你把烟灰都掉在衣服上了！”她把雪茄从他的嘴里抽了

出来，然后往昨晚剩下来的酒里一扔，杰里迈亚目瞪口呆地站在一旁。但他也是个难弄的对手，他有弹不完的烟灰，理不完的脏乱，这给了她干不完的活。她觉得这是多年来第一次有人如此需要她，而他更觉得这是多年来第一次有人如此爱他。到了第一年的圣诞节，他们已成了不可分离的一对。她每天都来工作，连一天都不肯休息……“你疯了是不是？如果我两天不来，你知不知道这里会乱成什么样子？不行，先生，你不能让我一天不来这里……一个钟点也不行，你听见了吗？”

她对他非常霸道，不过他回家时有热的东西可吃，他的床单洁净无暇，他的房子保持得整齐无比，连他根本不用的房间也是一尘不染。每当他带回来十几个人一起讨论新的发展计划，或者只是喝喝他酿的葡萄酒时，无论他们喝得多醉，多讨厌，她也从不抱怨。过了一段时间，杰里迈亚总是会无情地取笑她对他如何如何的忠心，也渐渐的越来越爱她……当然除了詹妮以外……汉娜也真够聪明，从来不问他詹妮的事。但是等他到了30岁，她渐渐地开始唠叨着要替他找一个妻子。“我太老了，汉娜，而且没有人烧的菜比你烧的更好吃。”她听了此话气呼呼地答道：“牛脾气！”她硬是认为他需要一个妻子，需要一个他爱的女人，替她生儿育女。但他再也不作如此之想了，他似乎变得很害怕这种想法，他仿佛感到若是自己再与别人产生深厚的感情，她们也会跟詹妮一样的死去。他不愿去想，也不存此希望。这些年来，詹妮死亡的伤痕已经不那么疼了，如今痛苦已经过去，他对自己目前的情形很自在，也很满意。“那么等你死的时候呢，杰里迈亚，你要把这些留给谁？”

“你啊，汉娜，不然还给谁？”他会这样逗她。

她一边摇头，一边说：“你需要一个妻子，还有……小宝宝……”

但他不同意。他无意拥有任何别的东西，现在他已经够舒服、够自在的了。他有全加利福尼亚州最大的矿场；他热爱的土地；他喜欢的葡萄园；每星期六晚上还有一个同床共枕的女人；又有汉娜替他管家，把家里收拾得井井有条。他喜欢替他工作的员工，还有在旧金山的一些偶尔见见面的朋友。需要刺激的时候，他就去东部一趟，他甚至还去了好几回欧洲。他绝对不需要别的东西，当然更不需要妻子，这些方面他可以在玛丽处得到满足，至少每周一次。他想到她时不禁展颜微笑：明天离开矿场之后就要去看她……象往常一样，他会在正午时离开矿场，他得先亲自锁上保险箱，而到了星期六几乎一个员工的影子都看不到，紧接着他就会骑马到卡里斯托加，逡直走进一幢小小的房子。几年前他还害怕被人看见，不过这事早已不再是个秘密，而她也早已不在乎别人的闲言碎语。反正无论别人怎么说，都不关他们的事。虽然当初的情形要复杂得多，不过现在则单纯多了。随后他会在火炉前伸展四肢，注视她的秀发；或者他们会坐在她后院的秋千上，仰望高大的榆树，然后他会在树荫的遮掩下抱着她……

“杰里迈亚！”汉娜的声音打断了他的幻想。夕阳已经消失在山丘之后，空气中突然透出一股凉意。“小子！我叫你的时候你听见了没有？”她还把他当成5岁的小男孩，而不是43岁的大男人。

他对她咧咧嘴，“抱歉，我在想别的事……”他望着汉娜那张枯槁的老脸，眼中闪着光彩。

“你的问题就在于根本不去想、不去听、不去注意。”

“也许我要变聋了，你有没有想过这一点，我也够老了！”

“大概是吧。”她看着他，他眼中的闪光与她眼中的火花相遇了。她是个好争论的老妇人，充满了用不完的精力，他就因为这些而爱她。这么多年来，她也着实让他非常不好过，但他居然甘之如饴，这正是她的魅力的一部分，也是他们之间戏谑的原因。然而这会儿她却是一脸凝重，“哈特家的矿场出了麻烦，你听说了没有？”

杰里迈亚立刻紧锁双眉，“没有，怎么回事？是火灾？”这是矿场最害怕的一种横祸，对他们每个人都是如此。他们的工作与火有密切关系，也因此有可能爆炸成灾，造成矿场莫大的损失，夺去无数条人命。杰里迈亚一想到这些就心跳不已，但汉娜却摇摇头。

“他们还没确定，大概是流行性感冒，不过也可能是别的，象野火一样蔓延得很厉害。”她实在不愿告诉他，不愿勾起他对詹妮的痛苦回忆，尽管这事已经过去那么久了。她声音轻柔地继续说道：“今天，约翰·哈特失去了他的妻子……还有他的小女儿，听说他的儿子也病得很重，或许活不过今晚……他们已经把矿场关闭了。”杰里迈亚转过脸去，面上露出一丝痛苦的神情。他点起一支雪茄，默然凝视着夜色，这才又转向汉娜。哈特家的矿场是在那坝谷仅次于他的第二大矿场。

“我听到他太太跟女儿的事很难过。”杰里迈亚沙哑着嗓音说道。

“他们这星期已经死了7个工人，听说已经有30个人病倒了。”看来这次传染病跟当年夺去詹妮性命的那一次差不多，大家都束手无策。杰里迈亚想到这里心徒地一沉，他

简直想象不出失去孩子又该是多么悲伤。

他并不喜欢约翰·哈特，但却非常佩服他。约翰努力建立起一个颇具规模的矿场，而在瑟斯顿矿场虎视眈眈之下，能做到这一步着实不易，这比杰里迈亚当初起家时还要困难重重。约翰是在四年前开矿场的，当时他才22岁，从那时起他就尽力鞭策自己及其雇员。约翰脾气暴躁，很难相处，一张嘴利得象把镰刀，动輒就挥拳揍人，杰里迈亚常从那些来自哈特矿场的工人口中听说约翰的坏脾气。

但是他仍有一副好心肠，是个正直诚实而又倔犟的人，杰里迈亚为此非常敬重他。他曾去看过约翰一两次，也很快就看出这个年轻人所犯下的错误。但是他却怎么也不肯听杰里迈亚的忠告，杰里迈亚给他什么，他就不要什么。他希望一切都由他自己来干。杰里迈亚此时为他十分难过，因为残酷的命运对约翰要比对自己更为残酷得多。这时他看着汉娜，不晓得应该怎么做。他与约翰一直没能成为莫逆之交，约翰也一直把杰里迈亚视为劲敌，与他保持一段安全距离，杰里迈亚当然也尊重他的意愿。他们见面的时候，约翰总是彬彬有礼，但却一点不肯让步。他已经经历过两场火灾与一次严重的洪水泛滥。有一回杰里迈亚一时冲劲要出价买他的矿场，结果约翰让他走开，并扬言如果数到10时发现他还在，就要揍扁他的脸。但是这一次与买卖毫无关系，于是他在跨上马鞍之际，就已下了决心要去探望约翰。汉娜也知道他会这样做的，他就是那种人，心里容得下任何人，即使是满嘴没有一句好话的约翰·哈特。

“不用等我吃晚饭了，回家去休息吧。”其实这话说了也是白搭，反正即使要她等一个晚上她都会等着的。

“杰里迈亚，你少管我的闲事。”汉娜猛地想起一件